

#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110 學年第 2 學期

## 國中部一年級 註冊繳費通知單

- 一、依據雲林縣政府 110.04.23 府教國二字第 1102419801 號函規定收費。
- 二、繳費期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10 日。
- 三、繳費方式：
  - 1、持繳費三聯單於繳費期間至超商(全家、萊爾富、OK、7-11)繳納，繳費單三聯皆須蓋章，並於註冊日持繳費收據聯到學校繳交。
  - 2、到合庫銀行櫃檯繳納——繳費收據於註冊日繳交。
  - 3、持即期支票或現金及繳費三聯單於即日起至 2 月 11 日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納。  
一支票請開立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劃線支票，付款日期於 111 年 2 月 10 日之前。
- 四、註冊日期：111 年 2 月 11 日 ( 星期五 ) 以前請攜帶「繳費收據聯」辦理註冊手續，導師收集後交給註冊組彙整。
- 五、各項費用如下列：

項目/金額	收 費 項 目	金 額
1	雜 費	28,955
2	家 長 會 費	100
3	保 險 費	175
4	冷 氣 維 護 費	200
5	書 籍 費	1,200
6	住 宿 費	6,300
	合 計	30,630
	合 計 ( 含 住 宿 費 )	36,930

### 六、減免部分：( 就下列符合之項目，擇一減免 )

- ①二名子弟同時就讀本校 ( 含高中部人次 )，每名減免 5,000 元。
- ②三名子弟同時就讀本校 ( 含高中部人次 )，每名減免 6,000 元。
- ③成績優異減免部分另行公布。

※就讀高中部子女因已接受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補助 ( 高中免學費 )，故高中部學生不得享有兄弟姊妹減免。

#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110 學年第 2 學期

## 國中部二年級 註冊繳費通知單

- 一、依據雲林縣政府 110.04.23 府教國二字第 1102419801 號函規定收費。
- 二、繳費期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10 日。
- 三、繳費方式：
  - 1、持繳費三聯單於繳費期間至超商(全家、萊爾富、OK、7-11)繳納，繳費單三聯皆須蓋章，並於註冊日持繳費收據聯到學校繳交。
  - 2、到合庫銀行櫃檯繳納——繳費收據於註冊日繳交。
  - 3、持即期支票或現金及繳費三聯單於即日起至 2 月 11 日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納。  
一支票請開立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劃線支票，付款日期於 111 年 2 月 10 日之前。
- 四、註冊日期：111 年 2 月 11 日 ( 星期五 ) 以前請攜帶「繳費收據聯」辦理註冊手續，導師收集後交給註冊組彙整。
- 五、各項費用如下列：

項目/金額	收 費 項 目	金 額
1	雜 費	28,955
2	家 長 會 費	100
3	保 險 費	175
4	冷 氣 維 護 費	200
5	書 籍 費	1,200
6	住 宿 費	6,300
	合 計	30,630
	合 計 ( 含 住 宿 費 )	36,930

- 六、減免部分：( 就下列符合之項目，擇一減免 )
    - ①二名子弟同時就讀本校 ( 含高中部人次 )，每名減免 5,000 元。
    - ②三名子弟同時就讀本校 ( 含高中部人次 )，每名減免 6,000 元。
    - ③成績優異減免部分另行公布。
- ※就讀高中部子女因已接受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補助 ( 高中免學費 )，故高中部學生不得享有兄弟姊妹減免。

#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110 學年第 2 學期

## 國中部三年級 註冊繳費通知單

- 一、依據雲林縣政府 110.04.23 府教國二字第 1102419801 號函規定收費。
- 二、繳費期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10 日。
- 三、繳費方式：
  - 1、持繳費三聯單於繳費期間至超商(全家、萊爾富、OK、7-11)繳納，繳費單三聯皆須蓋章，並於註冊日持繳費收據聯到學校繳交。
  - 2、到合庫銀行櫃檯繳納——繳費收據於註冊日繳交。
  - 3、持即期支票或現金及繳費三聯單於即日起至 2 月 11 日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納。  
一支票請開立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劃線支票，付款日期於 111 年 2 月 10 日之前。
- 四、註冊日期：111 年 2 月 11 日 ( 星期五 ) 以前請攜帶「繳費收據聯」辦理註冊手續，導師收集後交給註冊組彙整。
- 五、各項費用如下列：

項目/金額	收	費	項	目	金	額				
1	雜			費		28,955				
2	家	長	會	費		100				
3	保		險	費		175				
4	冷	氣	維	護	費	200				
5	書		籍	費		1,200				
6	住		宿	費		6,300				
	合			計		30,630				
	合	計	(	含	住	宿	費	)		36,930

- 六、減免部分：( 就下列符合之項目，擇一減免 )
    - ①二名子弟同時就讀本校 ( 含高中部人次 )，每名減免 5,000 元。
    - ②三名子弟同時就讀本校 ( 含高中部人次 )，每名減免 6,000 元。
    - ③成績優異減免部分另行公布。
- ※就讀高中部子女因已接受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補助 ( 高中免學費 )，故高中部學生不得享有兄弟姊妹減免。

#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110 學年第 2 學期 高中部三年級 註冊繳費通知單 (社會組)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10.08.17 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94807B 號函規定收費。
- 二、繳費期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10 日。
- 三、繳費方式：

- 1、持繳費三聯單於繳費期間至超商(全家、萊爾富、OK、7-11)繳納，繳費單三聯皆須蓋章，並於註冊日持繳費收據聯到學校繳交。
- 2、到合庫銀行櫃檯繳納——繳費收據於註冊日繳交。
- 3、持即期支票或現金及繳費三聯單於即日起至 2 月 11 日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納。

一支票請開立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劃線支票，付款日期於 111 年 2 月 10 日之前。

- 四、註冊日期：111 年 2 月 11 日 (星期五) 以前請攜帶「繳費收據聯」辦理註冊手續，導師收集後交給註冊組彙整。

- 五、各項費用如下列：

項目/金額	收 費 項 目	金 額
1	學 費	23,484
2	雜 費	4,510
3	實 習 實 驗 費	110
4	家 長 會 費	100
5	班 級 費	50
6	保 險 費	175
7	冷 氣 維 護 費	200
8	電 腦 使 用 費	400
9	書 籍 費	2,000
	住 宿 費	6,300
	合 計	31,029
	合 計 ( 含 住 宿 費 )	37,329

- 六、減免部分：所有優惠（包含兄弟姊妹減免、公立收費等），**擇優減免**

- 七、就學貸款：

①可貸金額包含有學雜費、書籍費（每學期最高 1000 元）、實習實驗費、住宿費（每月 1400 元）、服裝費…等等，另可視個人需要加貸生活費。

註：「低收入戶」學生，每人每月可貸生活費 6000 元，每學期 30000 元為上限。

②自即日起至 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> 台灣銀行網站登入就學貸款資料，並請於 111 年二月底前完成對保手續。

③相關問題解答或協助，可至「學務處訓育組」詢問請教哦！

④辦理就學貸款最高可貸金額—6,805+生活費。

#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110 學年第 2 學期 高中部三年級 註冊繳費通知單 (自然組)

一、依據教育部 110.08.17 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94807B 號函規定收費。

二、繳費期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10 日。

三、繳費方式：

- 1、持繳費三聯單於繳費期間至超商(全家、萊爾富、OK、7-11)繳納，繳費單三聯皆須蓋章，並於註冊日持繳費收據聯到學校繳交。
- 2、到合庫銀行櫃檯繳納——繳費收據於註冊日繳交。
- 3、持即期支票或現金及繳費三聯單於即日起至 2 月 11 日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納。

一支票請開立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劃線支票，付款日期於 111 年 2 月 11 日之前。

四、註冊日期：111 年 2 月 11 日 (星期五) 以前請攜帶「繳費收據聯」辦理註冊手續，導師收集後交給註冊組彙整。

五、各項費用如下列：

項目/金額	收 費 項 目	金 額
1	學 費	23,484
2	雜 費	4,510
3	實 習 實 驗 費	390
4	家 長 會 費	100
5	班 級 費	50
6	保 險 費	175
7	冷 氣 維 護 費	200
8	電 腦 使 用 費	400
9	書 籍 費	2,000
10	住 宿 費	6,300
	合 計	31,309
	合 計 ( 含 住 宿 費 )	37,609

六、減免部分：所有優惠（包含兄弟姊妹減免、公立收費等），擇優減免

七、就學貸款：

①可貸金額包含有學雜費、書籍費（每學期最高 1000 元）、實習實驗費、住宿費（每月 1400 元）、服裝費…等等，另可視個人需要加貸生活費。

註：「低收入戶」學生，每人每月可貸生活費 6000 元，每學期 30000 元為上限。

②自即日起至 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> 台灣銀行網站登入就學貸款資料，並請於 111 年二月底前完成對保手續。

③相關問題解答或協助，可至「學務處訓育組」詢問請教哦！

④辦理就學貸款最高可貸金額—6,475 元+生活費。

#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110 學年第 2 學期 高中部二年級 註冊繳費通知單 (社會組)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10.08.17 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94807B 號函規定收費。
- 二、繳費期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10 日。
- 三、繳費方式：

- 1、持繳費三聯單於繳費期間至超商(全家、萊爾富、OK、7-11)繳納，繳費單三聯皆須蓋章，並於註冊日持繳費收據聯到學校繳交。
- 2、到合庫銀行櫃檯繳納——繳費收據於註冊日繳交。
- 2、持即期支票或現金及繳費三聯單於即日起至 2 月 11 日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納。

一支票請開立 **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** 劃線支票，付款日期於 111 年 2 月 11 日之前。

- 四、註冊日期：111 年 2 月 11 日 (星期五) 以前請攜帶「繳費收據聯」辦理註冊手續，導師收集後交給註冊組彙整。

- 五、各項費用如下列：

項目/金額	收	費	項	目	金	額				
1	學			費		23,484				
2	雜			費		4,510				
3	實	習	實	驗	費	110				
4	家	長		會	費	100				
5	班		級		費	50				
6	保		險		費	175				
7	冷	氣	維	護	費	200				
8	電	腦	使	用	費	400				
9	書		籍		費	2,500				
10	住		宿		費	6,300				
	合			計		31,529				
	合	計	(	含	住	宿	費	)		37,829

- 六、減免部分：所有優惠（包含兄弟姊妹減免、公立收費等），**擇優減免**

- 七、就學貸款：( 相關問題解答或協助，可至「學務處訓育組」詢問哦！ )

①可貸金額包含有學雜費、書籍費（每學期最高 1000 元）、實習實驗費、住宿費（每月 1400 元）、服裝費…等等，另可視個人需要加貸生活費。

註：「低收入戶」學生，每人每月可貸生活費 6000 元，每學期 30000 元為上限。

②自即日起至 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> 台灣銀行網站登入就學貸款資料，並請於 111 年二月底前完成對保手續。

③辦理就學貸款最高可貸金額—6,195 元 + 生活費。

- 八、高二收費依照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公告之所得標準辦理，若所得收入超過 148 萬以上，本校予以減免一萬元，學校得以申請的補助歸學校所有。

#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110 學年第 2 學期 高中部二年級 註冊繳費通知單 (自然組)

一、依據教育部 110.08.17 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94807B 號函規定收費。

二、繳費期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10 日。

三、繳費方式：

1、持繳費三聯單於繳費期間至超商(全家、萊爾富、OK、7-11)繳納，繳費單三聯皆須蓋章，並於註冊日持繳費收據聯到學校繳交。 2、到合庫銀行櫃檯繳納——繳費收據於註冊日繳交。

3、持即期支票或現金及繳費三聯單於即日起至 2 月 11 日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納。

—支票請開立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劃線支票，付款日期於 111 年 2 月 11 日之前。

四、註冊日期：111 年 2 月 11 日 (星期五) 以前請攜帶「繳費收據聯」

辦理註冊手續，導師收集後交給註冊組彙整。

五、各項費用如下列：

項目/金額	收	費	項	目	金	額				
1	學			費		23,484				
2	雜			費		4,510				
3	實	習	實	驗	費	390				
4	家	長		會	費	100				
5	班		級		費	50				
6	保		險		費	175				
7	冷	氣	維	護	費	200				
8	電	腦	使	用	費	400				
9	書		籍		費	3,000				
10	住		宿		費	6,300				
	合			計		32,309				
	合	計	(	含	住	宿	費	)		38,609

六、減免部分：所有優惠（包含兄弟姊妹減免、公立收費等），擇優減免

七、就學貸款：( 相關問題解答或協助，可至「學務處訓育組」詢問哦！ )

①可貸金額包含有學雜費、書籍費（每學期最高 1000 元）、實習實驗費、住宿費（每月 1400 元）、服裝費…等等，另可視個人需要加貸生活費。

註：「低收入戶」學生，每人每月可貸生活費 6000 元，每學期 30000 元為上限。

②自即日起至 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> 台灣銀行網站登入就學貸款資料，並請於 111 年二月前完成對保手續。

③辦理就學貸款最高可貸金額—6,475 元 + 生活費。

八、高二收費依照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公告之所得標準辦理，若所得收入超過 148 萬以上，本校予以減免一萬元，學校得以申請的補助歸學校所有。

#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110 學年第 2 學期 高中部一年級 註冊繳費通知單

一、依據教育部 110.08.17 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94807B 號函規定收費。

二、繳費期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10 日。

三、繳費方式：

1、持繳費三聯單於繳費期間至超商(全家、萊爾富、OK、7-11)繳納，繳費單三聯皆須蓋章，並於註冊日持繳費收據聯到學校繳交。 2、到合庫銀行櫃檯繳納——繳費收據於註冊日繳交。

3、持即期支票或現金及繳費三聯單於即日起至 2 月 11 日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納。

—支票請開立 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 劃線支票，付款日期於 111 年 2 月 11 日之前。

四、註冊日期：111 年 2 月 11 日 (星期五) 以前請攜帶「繳費收據聯」

辦理註冊手續，導師收集後交給註冊組彙整。

五、各項費用如下列：

項目/金額	收	費	項	目	金	額				
1	學			費		23,484				
2	雜			費		4,510				
3	實	習	實	驗	費	110				
4	家	長		會	費	100				
5	班		級		費	50				
6	保		險		費	175				
7	冷	氣	維	護	費	200				
8	電	腦	使	用	費	400				
9	書		籍		費	4,000				
10	住		宿		費	6,300				
	合			計		33,029				
	合	計	(	含	住	宿	費	)		39,329

六、減免部分：所有優惠（包含兄弟姊妹減免、免學費等），**擇優減免**

七、就學貸款：（相關問題解答或協助，可至「學務處訓育組」詢問哦！）

①可貸金額包含有學雜費、書籍費（每學期最高 1000 元）、實習實驗費、住宿費（每月 1400 元）、服裝費…等等，另可視個人需要加貸生活費。

註：「低收入戶」學生，每人每月可貸生活費 6000 元，每學期 30000 元為上限。

②自即日起至 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> 台灣銀行網站登入就學貸款資料，並請於 111 年二月底前完成對保手續。

③辦理就學貸款最高可貸金額—6,195 元 + 生活費。

八、高一收費依照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公告之所得標準辦理，若所得收入超過 148 萬以上，本校予以減免一萬元，學校得以申請的補助歸學校所有。